

# 六安市河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竣工环保阶段性验收意见

2022年03月18日，六安市三峡一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了六安市河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邀请的4名专家及六安市城市管理局、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安徽泓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六安三峡水务有限公司，与会人员踏勘了项目现场，审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于2018年12月经原六安市环保局审批，建设地点位于六安市裕安区江月路与景观大道交口江月路北侧，总占地面积136000m<sup>2</sup>，新建处理规模60000t/d污水处理厂1座，采用“初沉池+A<sup>2</sup>/O氧化沟+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池+紫外线消毒”的处理工艺，并预留二期（5万吨/日）建设用地，配套建设40km污水管网、1座污水提升泵站等，服务范围为老淠河以西区域，总面积约11.45km<sup>2</sup>。工程于2020年04月开工建设，2022年02月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现建成了含“初沉池+A<sup>2</sup>/O氧化沟+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池+紫外线消毒”处理工艺、处理能力60000t/d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的10公里污水管网。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六安市河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09；

（2）六安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六安市河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件（六环评[2018]87号），2018.12；

（3）2022年1月取得六安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41503MA2W672980004V）；

（4）2022年3月完成了六安市河西污水处理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备案。

项目于2020年4月开工，2022年2月进行调试。项目从立项至本次环保验收前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 41737.44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占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的 10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河西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和已建成 10km 配套管网。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申报污泥泵池配套生物除臭装置，实际采取加盖密封、喷洒除臭剂等措施，无组织排放量小，增加量远小于 10%；

（2）入河排污口位置由原先批复的淠河城北橡胶坝下游 3.5km 处，变更为污水处理厂西厂界约 500m 处的城西河岸边，尾水经管道排入城西河，最终汇入淠河。经入口排污口设置变更论证，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并取得《六安市河西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设置变更申请的批复》；

（3）污泥输送管道暂未建成，暂时采用罐车外运，最终处置方式不变，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本项目满足验收条件。

## 三、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

### （一）废水

本工程收纳的污水以及员工生活污水、滤池反冲洗废水并经“初沉池+A<sup>2</sup>/O 氧化沟+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池+紫外线消毒”处理后进入城西河最终汇入淠河。

### （二）废气

主要为 NH<sub>3</sub>、H<sub>2</sub>S、甲硫醇等恶臭气体，格栅、进水泵房、沉砂池、速沉池等产生恶臭的构筑物进行加盖密闭，经 1 套生物除臭塔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污泥泵池加盖密封，喷洒除臭剂。

### （三）噪声

主要来自于各型水泵、风机等机械设施运行，采取基础减震、消声、厂房隔声等措施。

### （四）固体废物

主要包括废格栅渣及沉砂、污泥、废旧紫外线灯管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中污泥送至六安污泥处置厂处置，废旧紫外线灯管经危废暂存间临时贮存后交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置，格栅渣及沉砂、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

①废水：尾水污染物中 COD、NH<sub>3</sub>-N、TN、TP 均能满足《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要求，其他污染因子《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

②废气：恶臭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限值要求（新改扩建）；厂界无组织监控点监测值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4 限制要求。

③噪声：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报告显示，北侧敏感点环境空气中氨、硫化氢浓度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声环境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落实到位，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了竣工环保阶段性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按照规范化要求，整治入河排污口；
- 2、积极配合地方政府，落实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拆迁工作；
- 3、完善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台账。

验收组长：

王得志

2022 年 3 月 18 日

